证券代码:002923 证券简称:润都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2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厄贝沙坦片获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1、药品基本信息

药品名称:厄贝沙坦片(以下简称“本品”)

剂型:片剂

申请内容:药学研究信息:增加75mg规格,新增规格产品使用口服固体药用高密度聚乙烯瓶装。

规格:75mg

受理号:CYHB2301765

通知书编号:2024B05134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47271

药品注册标准编号:YBH27682024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此次申请事项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本品如下补充申请事项:增加75mg规格,核发药品批准文号,新增规格产品使用口服固体药用高密度聚乙烯瓶装。变更后的质量标准、生产工艺照所附执行,有效期为18个月,说明书、包装标签做相应修订,其余按原批准内容执行。

2、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厄贝沙坦片适用于治疗原发性高血压。合并高血压的2型糖尿病肾病的治疗。

公司厄贝沙坦片(规格:0.15g)于2022年10月以注册分类:化学药品4类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药品注册证书》,该药品的获批上市标志着此产品视同通过仿制药质量与疗效一致性评价。

2023年8月,公司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递交了厄贝沙坦片(规格:75mg)的药品补充申请,申请增加本品规格并获得受理;2024年11月,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批准本品增加75mg规格。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公司高度重视药品研发,并严格控制药品研发、制造及销售环节的质量及安全。此次厄贝沙坦片新增规格获得国家药监局的《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线,更大的满足了市场需求,有利于提升公司在该药品领域的市场竞争力,将对公司的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本产品未来市场销售情况可能受到行业政策变动、招标采购、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600062 证券简称:华润双鹤 公告编号:临2024—114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浙江新赛科药业有限公司利格列汀原料药获得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新赛科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新赛科”)利格列汀原料药(以下简称“该原料药”)收到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通知书编号:2024YS01146),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通知书的主要内容

化学原料药名称	通用名称:利格列汀 英文名/拉丁名:Linagliptin
包装规格	20kg/桶
申请事项	境内生产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
审批结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质量标准、标签及生产工艺照所附执行。
生产企业	浙江新赛科药业有限公司

二、药品相关信息

利格列汀属于一种高效的选择性二肽基肽酶-4(DPP-4)抑制剂,用于改善2型糖尿病患者的血糖控制。

浙江新赛科于2023年3月3日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以下简称“CDE”)提交该原料药的上市申请,于2023年3月22日获得CDE公示登记(登记号:Y20230000121),并于2024年11月12日通过CDE技术审评,取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该原料药在CDE原辅包登记信息平台上显示状态为“A”。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针对该原料药累计研发投入为人民币247.94万元(未经审计)。

三、同类药品的市场状况

目前在CDE原辅包登记信息平台上登记利格列汀原料药的企业共有20家(含浙江新赛科)。

公司尚无法从公开渠道获知该原料药国际国内生产和销售数据。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浙江新赛科利格列汀原料药取得《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表明该原料药已符合国家相关药品审评技术标准,待通过GMP符合性检查后可生产销售至国内市场,有利于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

由于医药产品的行业特点,该原料药的投产及未来投产后的具体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国家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688075 证券简称:安旭生物 公告编号:2024-043

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8日(星期四) 下午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1日(星期四) 至11月27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jun.yu@diareagent.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31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1月28日 下午 13:00-14: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8日下午13:00-14: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凌世生先生

董事会秘书:韩钧先生

财务总监:康敏女士

独立董事:章国标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11月28日 下午 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1日(星期四) 至11月27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jun.yu@diareagent.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余女士

电话:0571-85391552

邮箱:jun.yu@diareagent.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600517 证券简称:国网英大 公告编号:临2024-034号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1日(星期四) 上午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4日(星期四)至11月20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600517@sgcc.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30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1月21日上午11:00-12: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1日 上午11:00-12: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杨东伟先生

董事、总经理:乔发栋先生

独立董事:程小可先生

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车雪梅女士

董事会秘书:牛希红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4年11月21日 上午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4日(星期四)至11月20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600517@sgcc.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监事与投资者关系管理部

电话:021-51796818

邮箱:600517@sgcc.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3日

股票简称:全柴动力 股票代码:600218 公告编号:临2024-044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2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5日(星期五)至11月21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yaowei107@qq.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30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1月22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2日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徐玉良先生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徐明余先生

独立董事:刘国城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4年11月22日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5日(星期五)至11月21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yaowei107@qq.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姚伟

电话:0550-5038289

邮箱:yaowei107@qq.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四日

股票简称:全柴动力 股票代码:600218 公告编号:临2024-045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券商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5,0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本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较高的资金收益,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投资建设项目资金需求,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投资金额:5,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公司(含子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受托方名称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类型	券商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智尊享金鳍131号浮动收益凭证
金额(万元)	5,000
预计年化收益率	2.20%/3.35%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81.97/124.82
产品期限	272天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结构化安排	无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否

(五)投资期限

本次委托理财的期限为272天。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4年4月26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其子公司拟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投资建设项目资金需求,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2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型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上限(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得超过上述额度上限。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选择安全性高、投资回报相对较高的理财产品。尽管投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未来不排除本次现金管理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财务部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资金使用情况,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由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

2、财务部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委员会将根据审慎性原则,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和检查。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投资建设项目资金需求,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型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一一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公司财务制度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8,000.00	112.31	0
2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8,000.00	59.97	0
3	收益凭证	5,000.00	5,000.00	116.00	0
4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23.27	0
5	收益凭证	5,000.00			5,000.00
6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8,000.00	112.31	0
7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59.30	0
8	收益凭证	10,000.00			10,000.00
9	收益凭证	7,000.00			7,000.00
10	收益凭证	8,000.00			8,000.00
11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12	收益凭证	5,000.00			5,000.00
13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14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25.24	0
15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16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17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18	收益凭证	2,500.00			2,500.00
19	收益凭证	2,500.00			2,500.00
20	收益凭证	5,000.00			5,000.00
21	收益凭证	4,000.00			4,000.00
22	收益凭证	4,000.00			4,000.00
23	收益凭证	5,000.00			5,000.00
24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			6,000.00
25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26	收益凭证	3,000.00			3,000.00
27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28	收益凭证	5,000.00			5,000.00
合计		154,000.00	41,000.00	508.40	113,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18,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7.33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5.2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13,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7,000.00	
总理财额度				120,000.00	

特此公告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13 证券简称:大为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4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涉及3名激励对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95,000股,占回购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04%;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37,250,000股减至237,155,000股。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9月1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次激励计划”)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手续,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2023年6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和法律意见书。

同日,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二)2023年6月29日至2023年7月8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官网进行了公示,并于2023年7月12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审核意见》。

(三)2023年7月1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和法律意见书。

(四)2023年8月3日,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授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权益,并办理授予权益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公司于2023年8月4日披露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五)2023年8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权/授予日为2023年8月28日,向符合激励计划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总计167.73万份权益,其中向符合条件的13名激励对象授予59.51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2.43元/份;向符合条件的13名激励对象授予108.22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7.77元/股。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对本次调整及授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和法律意见书。

(六)2023年9月5日,公司完成了本次激励计划所涉及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向13名激励对象授予登记59.51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2.43元/份。2023年9月18日,公司完成了本次激励计划所涉及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向13名激励对象授予登记108.22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7.77元/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23年9月21日,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36,000,000股增加至237,082,200股。

(七)2023年11月2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确定以2023年11月21日为预留授权/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4名激励对象授予15.49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2.43元/份,向符合授予条件的5名激励对象授予16.78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7.77元/股。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对本次预留授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和法律意见书。

(八)2023年12月14日,公司完成了本次激励计划所涉及股票期权的预留授予登记工作,向4名激励对象授予登记15.49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2.43元/份。2023年12月20日,公司完成了本次激励计划所涉及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登记工作,向5名激励对象授予登记16.78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7.77元/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23年12月26日,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37,082,200股增加至237,250,000股。

(九)2024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及《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可行权/解除限售激励对象名单、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及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和财务顾问报告。公司于2024年9月18日披露了《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十)2024年9月18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首次授予部分3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95,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2024年9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2024年11月13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手续。

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

1.回购注销原因及数量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激励对象合同到期且不再续约的或主动辞职的,其已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以授予价格进行回购注销。

鉴于本次激励计划中3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 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9.50万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占回购注销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04%。

2.回购股票种类:股权激励限售股(A股)

3.回购价格

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授予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派息等事项,公司应当按照调整后的数量对激励对象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基于此部分限制性股票获得的公司股票进行回购。

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授予登记后,公司未出现上述需对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的情形,因此,回购价格为7.77元/股。

4.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总额共计人民币738,150.00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完成情况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4年11月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德皓验字[2024]00000040号),对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2024年11月2日止,公司已向3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支付股票回购款人民币738,150.00元,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37,155,000.00元,股本为人民币237,155,000.00元。

截至本公告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

四、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在不考虑其他事项导致公司股本变动的前提下,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37,250,000股减少至237,155,000股,具体情况如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回购注销(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占公司股本的比例		数量(股)	占公司股本的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31,255,136	13.17%	95,000	31,160,136	13.14%
高管锁定股	30,301,296	12.77%	0	30,301,296	12.78%
股权激励限售股	953,840	0.40%	95,000	858,840	0.36%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205,994,864	86.83%	0	205,994,864	86.86%
合计	237,250,000	100.00%	95,000	237,155,000	100.00%

注: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五、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不影响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和稳定性。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规定实施本次激励计划。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1月13日

股票代码:600231 转债代码:110070
股票简称:凌钢股份 转债简称:凌钢转债 编 号:临2024-097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11月1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1月6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参加9人。会议由董事长张鹏先生召集和主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经表决一致通过了以下事项: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议案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同日刊登的《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议案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的议案》。

为深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落实中央企业负责人会议明确的2024年国资监管重点任务,进一步提升公司合规经营水平和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能力,按照国务院国资委《关于加强中央企业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与监督工作的实施意见》(国资发监督规(2019)101号),以及《关于做好 2024 年中央企业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与监督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厅监督(2024)20 号)等规定和要求,为推动实现“强内控、防风险、促合规”目标,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审议通过。

议案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同日刊登的《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600231 证券简称:凌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99
转债代码:110070 转债简称:凌钢转债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4年11月2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11月29日 14点 00分

召开地点:辽宁省凌源市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中心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1月29日

至2024年11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公司于2024年11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进行了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31	凌钢股份	2024/11/2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异地股东可采用先发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参会时提供以上原件以备查验。

(二)登记时间:2024年11月25日(上午8:00—11:00,下午13:00—16:00)

(三)登记地点: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邮编:122500)

六、其他事项

联系人:田雪源

联系电话:0421-6838259

传真:0421-6831910

与会股东交通和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